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度
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通过增加分红频次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6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

（一）中期分红前提条件

1. 公司在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 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
3. 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中期分红金额上限

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中期分红总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拟定。

（三）授权内容及期限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中期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全权办理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具体实施利润分配等。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授权事项尚须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且本次中期分红方案需结合公司当期未分配利润与业绩等因素做出合理规划并拟定具体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